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RBOUR EQUINE HOLDINGS LIMITED

維港育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7)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維港育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續聘核數師

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華融」)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經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建議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續聘華融為核數師，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

就審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而應付華融之估計審核費用預期將為約400,000港元至450,000港元(不包括實付開支)。該費用乃經本公司與華融適當考慮及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已計及(其中包括)過往審核費用、現行市場費率、本集團的複雜性及業務計劃、預期審核範圍、審核時間表及所需核數師資源。估計審核費用乃基於假設於該

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營運、會計政策或監管環境預期不會出現重大變動，且本公司將及時提供審核合理所需的足夠協助及資料而釐定。

由於華融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事務相對熟悉，董事會考慮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知的該等事實及情況，認為與核數師協定的估計審核費用屬公平合理，且由華融執行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相關工作將更有效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除非上文所載的基準及假設有任何重大變動，否則最終審核費用不應大幅偏離初步披露的估計金額。倘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作進一步披露。

上述補充資料不影響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載的其他資料，且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當中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維港育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國偉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黃國偉先生、陳耀東先生、梁景裕先生及梁達志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何穎珊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禰廷彰先生、鄧鎮晞先生及嚴銀琳女士。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harbourequine.com刊載。